

法治视界

打造聊城司法战线的“枫”景线

——鱼丘湖人民法庭创新矛盾调工作掠影

■ 本报记者 王军豪
本报通讯员 王艳华

“今年第一季度,我们法庭诉前调解成功案件183件,诉前调解成功率达53%,诉中撤诉率达70%,生效裁判自动履行率达98%。”4月21日,高唐县人民法院鱼丘湖人民法庭庭长郑华国介绍。

“枫桥经验”是基层社会治理的宝贵财富。近年来,鱼丘湖人民法庭坚持传承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诉前调、诉中撤、判后看履行”三项创新举措,有效化解当事人之间的矛盾纠纷,赢得了群众口碑。

调——

依法约束诉讼请求 倾情化解民事纠纷

3月1日,鱼丘湖人民法庭受理了两起不当得利纠纷案件。郑华国调查时发现,这起案件的双方当事人,在高唐县人民法院共有三起民事案件,且诉讼地位互换,其中一起案件已经到了执行阶段,是典型的因钱结怨、因气诉讼的案列。

了解情况后,郑华国立即联系双方当事人,利用多年办案经验与

丰富的专业知识,在对双方调解的过程中进行普法宣传,情理法交融,打开双方的心结。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当庭交付完毕。至此,这两起案件在诉前以调解结案,另一进入到执行阶段的关联案件也因此而自动履行完毕。

郑华国介绍,该法庭负责受理3个镇街的民事案件,从几百元的劳务费到上千万元的合同款,从田间地头的寸土之争到百套房产的股权纠纷,他们始终有一个准则,就是全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在每天的工作中,法官们耐心指导调解员介入案件前期调解;在每周一次的交流会上分享调解经验,交流调解难题;月初调度会上,提前将案件汇总整合,制定调解计划;月底总结会上,群策群力解决“骨头”案、“钉子”案……通过“日问、周查、月调整”,该法庭的调解率稳步提升。

撤——

看证据因势利导讲理法 查分毫阐明利害说和诺

一起地邻之间因树木种植不当引起的纠纷中,原告诉被告将树木种植在了自己的承包地上,造成种植的农作物减产。自2020年起,双方所在村委会及社区进

行过多次调解,但都以失败告终。原告无奈之下起诉至法院,并对调解工作特别排斥。主审法官朱大可了解案情后,随即与双方分别进行沟通,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经过多次耐心调解,被告认可法官的意见,原告也撤销了诉讼。

每一件衣食住行、田间地头的民事纠纷,在法官眼里,都是维护社会稳定、建设和谐家园的大事。在诉中阶段,鱼丘湖人民法庭干警细心观察、用心倾听,阐述理与法的区别,引导当事人做出正确选择,在法庭的见证下撤销诉讼,在保障诉求的前提下,既避免了判决后履行的不确定性,又减轻了双方的心理负担。同时,该法庭对诉中撤诉案件不定期召开研讨会,对该类案件的共性特点、化解方法等进行分享和研讨,极大地提高了诉中撤诉的成功率。

报——

尽职尽责追踪履行结果 专人专项跟进履行进度

如果案件判决后没有及时履行,将进入执行阶段,会进一步激化矛盾。鱼丘湖人民法庭抽调专人跟进判后履行工作,不遗余力地督促当事人履行义务。

今年1月,张某诉某医院医疗损害责任纠纷一案在该法庭立案。张某因操作机器不当,右手食指被机器绞伤,随即到该院急诊科就诊。但因医生误诊,致使张某伤处感染,手指无法屈伸,影响了生活和工作。经审理,法庭判决被告赔偿原告各项费用共计8万余元。

考虑到本案的案情性质,鱼丘湖人民法庭负责判后跟进的工作人员在判决生效后,马上与被告代理人联系,要求被告尽快履行法律义务,被告将赔偿款一次性赔付给张某。这一案例受到了当事人和代理人的好评,体现了司法为民的意义所在。

追踪履行结果虽是专人专项的工作,但是鱼丘湖人民法庭全体干警群策群力,将每个环节的情况整理成文字资料,让负责追踪履行的工作人员借鉴,有备无患,既降低了上诉的风险,又提高了生效裁判的自动履行率。今年第一季度,鱼丘湖人民法庭生效裁判的自动履行率达98%。

司法为民办实事,春风化雨解民忧。鱼丘湖人民法庭着力提升司法水平,汲取“枫桥经验”思想精髓,创新“枫桥经验”具体实践,打造了聊城司法战线中的一道“枫”景线。

东昌府区构建“15分钟法律服务圈”

本报讯(记者 刘敏)“我们累计投入建设资金160余万元,全区14个司法所全部达到省级规范化司法所标准。14个镇街设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成7处公共法律服务分中心,形成‘15分钟法律服务圈’,‘一站式’提供全方位公共法律服务,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4月20日,东昌府区司法局局长周忠巨介绍。

东昌府区坚持党建引领,建立司法行政部际联席会议联系指导司法工作机制,推行新进人员一线锻炼制度,采取以会代训、专题培训、对标学习等形式,全面提升干部素质能力。将政治强、素质高、业务精、作风正的优秀干部选拔到司法所所长岗位,推动落实司法所所长列席镇(街)党政工作会议制度,参与重大决策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深入开展基层法治宣传教育。今年,在每个镇街现有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的基础上,再增配1名,基本实现老、中、青结合,充分发挥各年龄段能力优势。

与此同时,东昌府区司法局还为业

务工作插上了“智慧翅膀”。在全区44个行政村(社区)部署安装“乡村法治通”设备及软件,在线提供律师远程法律咨询、乡村智能法律咨询、法律文书智能生成、以案释法等服务,实现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掌上学”“掌上问”“掌上办”;持续升级“东昌府区掌上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入驻平台的15272名律师成为群众“指尖”上的顾问,为他们提供“全天候”的服务;打造“队建制+矩阵式”智慧矫正新模式,实现了社区矫正报到自动化、监管指挥可视化、互联移动化、学习自主化、业务数据化、审签电子化和归档一键化,在实践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东昌府区以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为主线,为群众提供贴心优质服务为抓手,以群众满意为目标,在扎实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中,积极探索基层依法治理新模式、新路径,持续推进重心下移、力量下沉、资源下沉,把法治惠民送到群众手头上、心坎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注入强劲动能。



4月19日,冠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在毒品预防宣教基地,为中学生讲解毒品危害及青少年如何防范毒品等知识。该县充分利用基地的宣教资源,每周组织中学生到基地参观文化长廊,了解中国禁毒史,让学生们更加认清毒品的危害,进一步增强识毒、防毒、拒毒意识。截至目前,该县已组织开展10余次禁毒教育活动,4000多名中学生接受了教育。

■ 本报通讯员 邢先进 钱新瑞

以法治之力护航“六个聊城”建设

——我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综述

■ 王军豪

今年1月6日,对于聊城法治史来说,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天。这一天,省委依法治鲁办下发《关于第二批山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和项目命名的决定》,我市被命名为山东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翻开聊城法治政府建设成绩单,可谓亮点满满:国家级示范项目——“1+3”行政应诉模式创新,省级示范县(区)——东昌府区、冠县,省级示范项目——聊城市“探索”六化“运行机制,推进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冠县“创新监管方式,助力食品安全”、高唐县“两所共建、双心融合,打造新时代‘枫桥经验’高唐模式”;全国省市县乡四级全覆盖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试点市,省级行政执法人员科学化培训试点市……

法者,天下之准绳也。法治是安邦治国的基石,更是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保证。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近年来,我市通过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完善依法行政制度、健全行政执法体系、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加强矛盾纠纷调处等种种务实举措,强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六个聊城”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依法全面履行职能

“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过去六七个工作日才能办结的业务,仅用几分钟就办完了,省时又省力。”4月20日,说起在聊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业务的情形,济南市民陈茂昌非常感慨。

陈茂昌的感慨,得益于我市大力推进的无证证明城市建设。我市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依托,聚焦政府数字化转型,撬动民生服务、社会治理智能化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人民满意的现代化品质城市提供坚强支撑。在无证证明城市建设中,我市实现了1360个事项“免证办”。

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建设法治政

府和服务型政府,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等方面有着重要意义。2022年,我市动态调整部门权责清单,认领新增事项362项,变更433项;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1566次;对13.2万户低信用风险企业“零打扰”;实施“双全双百”,上线27项“一件事”服务,推进137个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建设。

2022年,聊城市委依法治鲁办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共18条36项具体举措,明确了一揽子制度和措施,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全流程、全链条、全方位的法治保障。此外,《聊城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和工作评价指标体系》也应运而生,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指标可量化、可评价、更精准。这2个文件的出台,为我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的政策支撑。

为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今年3月7日,市委全面依法治鲁委员会印发《整治“重复检查、多头执法、随意处罚”攻坚行动方案》,规范行政检查专项行动,避免重复检查、多头执法、执法扰民;规范行政裁量权专项行动,解决随意执法、执法畸轻畸重、类案不同罚问题。

3月27日,东昌府区司法局会同山东浩图律师事务所走进山东省轴承智能制造创新创业共同体,开展“法治体检”活动。活动中,轴承产业法律服务团就企业管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问题做了详细解答,并针对合同签订、劳动关系、用工管理等问题提出了可行性建议,指导企业正确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为了让企业轻装上阵,我市一大批产业链法律服务团队深入企业开展“法治体检”“送法进企业”等活动,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此外,在“亲清会客厅”活动中,我市各部门以真诚之心主动听取企业家的诉求和建议,以有解思维尽心尽力帮助企业

解决实际问题,实现政企零距离对接。

▶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提升依法治理水平

3月8日,原告于某某诉东昌府区人民政府行政强制案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东昌府区委副书记、区长江绍华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该案件是2023年我市首例县(市、区)政府“一把手”出庭应诉的行政案件,也是东昌府区政府“一把手”连续三年在全市率先出庭应诉。

行政应诉一度是聊城法治政府建设的痛点。从2019年起,我市以“1+3”行政应诉改革为突破口,全面探索在法治化轨道上构建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精细化的新模式,激活了法治政府建设全局。今年1月4日,我市“1+3”行政应诉模式正式被中央依法治国办命名为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这是聊城法治建设史上的最高奖项。

2022年,我市各级组织庭审观摩420余场,行政机关负责人调解室化解行政纠纷398件。在此基础上,全市一审行政案件发生率降低1.99%,行政机关败诉率降至5%。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预付式消费越来越成为重要的经营方式。但是,部分商家存在服务不到位、“卷款跑路”等行为,常有消费者投诉举报。从5月1日起,市民的预付消费将增加一个“安全阀”——《聊城市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条例》将于当日正式施行。“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只有制定出良法才能推动善治,实现善治。走进新时代,面对新形势,社会对立法的质量期待更大,人们对立法的要求更高。

我市充分发挥立法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坚持强基固本、问计于民、多措并举构建科学立法新格局。2022年,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地方性法规议案4件,分别是《聊城市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管理条例(草案)》《聊城市集约节约利用黄河水资源管理办法(草案)》《聊城市率先老年人照护服务

条例(草案)》《聊城市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制定政府规章2件,分别是《聊城市位山灌区管理办法》《聊城市村庄规划办法》,并对《聊城市公厕管理办法》《聊城市城市供水管理办法》两部规章进行了修改。

2月1日,市司法局组织召开2023年聊城市政府立法计划项目立项论证会,在新年伊始跑出立法工作“加速度”。“从内容上看,该项目应该归属哪一项立法权限?”“两个项目的内容是否存在重合?”“有些问题在时机还不成熟的条件下,是否可以通过文件来解决?”与会专家围绕立法权限、项目成熟度、是否属于百姓关心的热点问题、社会风险预估等角度,提出了审慎的论证意见。

目前,我市已经出台地方性法规16部、政府规章13部。去年出台的《聊城市村庄规划管理办法》被省自然资源厅列为省立法试点项目。市城市管理局的户外广告管理工作以《聊城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为制度支撑,总结出的先进做法获全省推广。

▶ 健全行政执法体系,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行政执法体系既是行政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法律实施体制的关键环节。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向纵深发展的必然要求,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举措,更是维护法律权威、提升执法公信力的重要途径。

去年6月份,东昌府区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科、行政复议应诉科和东昌府区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组成检查组,深入重点单位领域开展联合执法专项监督检查。检查组重点检查各行政执法部门“三项制度”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情况,“不罚”“减罚”清单落实情况,“两法衔接”案件的移送情况、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执行情况。

同样,去年7月份,我市开展了黄河流域水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各级司

法行政机关、市水利局、市城市管理局组成专项督查组,通过召开座谈会、查阅资料、实地察看等形式,对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情况、水事违法行为立案查处情况、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保障情况、中央及水利部、省水利厅有关执法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

2022年,在行政执法专项监督中,我市共纠正8类1351个问题。健全行政执法体系,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我市各项工作亮点频现;深化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开展卫生执法蓝盾行动,查处案件9551件;开展安全生产治理,“铝7条”“粉6条”问题清零;开展“昆仑2022”等行动,打击食药环和违法犯罪;治理违规校外培训,通报问题机构48家。

值得一提的是,去年,我市公布了轻微违法“免罚轻罚清单”,涉及41个领域785个事项。全市免罚37.27万件,轻罚262件,让市场主体得以及时纠错、放下包袱、轻装上阵。

▶ 加强矛盾纠纷调处,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冠县地处冀鲁豫三省交界处,与山东莘县、河北大名县、河南南乐县接壤,是山东的西大门。长期以来,三省四县因生产经营、婚姻家庭、财产权属等问题引起的跨界矛盾纠纷时有发生。冠县司法局通过聚焦三个建设、健全三个机制、融合三个平台,搭建联调机制,让跨省纠纷“有地说”“有人管”,让跨省疙瘩“消得早”“消得完”。

去年6月份,东昌府区司法局行政执法监督科、行政复议应诉科和东昌府区人民检察院、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组成检查组,深入重点单位领域开展联合执法专项监督检查。检查组重点检查各行政执法部门“三项制度”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情况,“不罚”“减罚”清单落实情况,“两法衔接”案件的移送情况、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执行情况。

加强矛盾纠纷调处,对妥善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我市高度重视矛盾纠纷调处在基层治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不断创新服务模式,探索多元矛盾化解机制,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重点打造的“有事来聊”人民调解品牌已覆盖全市所有乡镇(街道)。通过搭建“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实体平台,2022年我市调解行政案件2835件,选派95名人民调解员参与诉前调解,并在84个派出所设立“人民调解室”“警务室”。

4月4日,在阳谷县寿张镇“两代表一委员”为民工作室里,村民与值班代表畅所欲言。值班代表做好详细记录,对能力范围内能解答的问题随即给出答复,对于不好解决的问题做好解释,并将问题整理后及时向有关职能部门反映,督促其尽快解决,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给群众一个满意的答复。我市充分发挥“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有效拓宽民意征集渠道,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2022年共化解纠纷115件。

通过加强矛盾纠纷调处,我市把矛盾纠纷“吸附在当地,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有效防范化解各类社会风险,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法治政府建设任重道远,是一个长期的不断完善和改革的过程。为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我市连续两年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典型案例评选活动,“健全完善‘四个一’筑牢镇街矛盾纠纷化解‘桥头堡’”等40个案例脱颖而出,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政府建设氛围。

“我们将坚持以创建促提升,以示范带动发展,打造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智能高效、廉洁诚信、人民满意的法治政府,全力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六个聊城’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市委依法治鲁办副主任、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商光胜表示。